

证券代码:600273 证券简称:华芳纺织 公告编号:2007-007

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华芳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07年2月2日以现场方式召开,2月6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实施细则》的有关要求,现将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公告如下。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召开股东大会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7年2月28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年2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2月15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在上述日期登记在册的所有A股股东均有权在规定的交易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张家港市人民路388号张家港市华芳金陵国际酒店四楼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会议: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07年2月15日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范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华芳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发行数量及发行方式

2.3.发行对象

2.4.锁定期限

2.5.上市地点
2.6.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2.7.发行方式
2.8.购买资产方案
2.9.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如何享有的议案
2.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3.《关于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华芳集团就本次交易免予发出要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全部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1.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件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07年2月26日(星期一)上午9:00-11:00下午1:30-4:00;异地股东可于2007年2月26日前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南路1号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邹国栋 电话:0512-58438202

传真:0512-58441898 邮编:215611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7年2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738273;投票简称:华芳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以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2.00元代表第2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华芳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2	事项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0
3	事项二:发行数量发行方式	3.00
4	事项三:发行对象	4.00
5	事项四:锁定期限	5.00
6	事项五:上市地点	6.00
7	事项六: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7.00
8	事项七:发行方式	8.00
9	事项八:购买资产方案	9.00
10	事项九:本次发行滚存未分配利润如何享有的议案	10.00
11	事项十: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11.00
12	《关于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12.00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华芳集团就本次交易免予发出要约的议案》;	13.00
1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华芳集团就本次交易免予发出要约的议案》;	14.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投票注意事项:

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共有十四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②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五、注意事项

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备查文件存放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特此公告

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二月十五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会议议程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向华芳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三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议案四	2:发行数量发行方式			
议案五	3:发行对象			
议案六	4:锁定期限			
议案七	5:上市地点			
议案八	6: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议案九	7:发行方式			
议案十	8:购买资产方案			
议案十一	9:本次发行滚存未分配利润如何享有的议案			
议案十二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议案十三	11:《关于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议案十四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华芳集团就本次交易免予发出要约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前的方格内选择一项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其它空格内划“-”。

3.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签字: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公章)

委托日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打印件和复印件均有效。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风帆股份 编号:临 2007-005

关于召开200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6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时间:2007年3月8日(星期三)上午9:30(会期半天)

会议地点:河北省保定市秀兰饭店会议室

二、会议内容:

1.审议公司《200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06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审议公司《200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07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6.审议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审议《关于申请2007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成立保定风帆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2006年关联交易事项及2007年关联交易经营中的关联交易额度及处理程序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改选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改选的议案》;

三、参加人员:

1.截止2007年3月2日下午15:00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四、参加会议方法:

1.请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2007年3月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到河北省保定市富昌路8号公司证券部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以2007年3月5日下午16:30时前收到为准。

2.个人股东应出示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以上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及授权委托书。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及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以上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及授权委托书。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费用自理。

六、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12-3208629,0312-3208688

附1:授权委托书式样:

授权委托书